

关于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法律意见书

02-102022000056

大成 DENTONS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www.dachenglaw.com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9/24/25 楼 (200120)
9th/24th/25th Floor, Shanghai World Financial Center, No.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200120, P.R. China
Tel: 86 21 58785888 Fax: 86 21 58785889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关于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

会议、召集人披露、召集程序及表决过程发表法律意见，并不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议案所涉及的数字及内容发表意见。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本次股东大会材料一并披露。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所律师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条例》第五十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的程序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经核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2022年10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以下合称“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股东大会通知》”）。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年10月17日十四时三十分，本次股东大会于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号晶科中心三楼国际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交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系统统计为准，投票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9:15-9:30、9:30-11:30及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9:15-15:00。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的召集

晶科能源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现场及网络出席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30人，代表股份合计7,512,461,401股，占公司总股本19,990,000,000股的75.12%。具体情况如下：

1. 现场出席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及本所律师查验出席凭证，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1人，所代表股份共计5,862,072,000股，占公司总股

份的29.33%。该股东持有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合法有效。

2. 网络出席情况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人，代表股份1,650,389,40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6.50%。

3.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和股东代表共计22人，代表股份271,077,40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71%。其中现场出席0人，代表股份0股；通过网络投票22人，代表股份271,077,401股。

（三）会议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特此公告。

附：出席

姓名

张

王

李

陈

周

吴

郑

赵

孙

林

黄

徐

马

朱

刘

强

王

李

陈

周

郑

赵

孙

周

吴

郑

孙

马

(2) 《关于<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新增激励对象及调整激励计划的议案》。

其中，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

普通决议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其中，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其中，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

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

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具体程序如下：

1. 投票时间及投票地点

投票时间	投票地点	票箱 (张)	计票人	监票人
2022年12月23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6:00	网络投票系统	1,500,000,000	1	1
2022年12月23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6:00	现场投票系统	1,500,000,000	1	1

2022年12月23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6:00	网络投票系统	1,500,000,000	1	1
2022年12月23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6:00	网络投票系统	1,500,000,000	1	1

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合计	7,511,791,578	669,823	0
		其中中小投资者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刘俊哲
刘俊哲

负责人:

任善良
任善良

经办律师:

黄钰
黄钰

2022年10月17日

